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以书面送达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，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勇波女士召集，会议应到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5 名。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经会议认真审议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：

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需选举产生第七届监事会。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拟由 5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、职工监事 3 名（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）。

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朱莹女士、张保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3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四日